

武威职业学院组织人事处

关于2022年高校讲师、助教职称认定结果的公示

全体教职工：

经2023年1月8日学院第105次院务会议审定，拟认定王殿军、刘静和、杨琨、赵文静、徐锦凤等5名同志具备高校讲师任职资格；史光岩、刘晶2名同志具备高校助教任职资格。

根据省人社厅《关于进一步规范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公示工作的通知》（甘人职〔2016〕44号），武威职业学院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聘办法（修订稿）》（武职院发〔2021〕49号）精神，现将认定结果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3年1月9日至2023年1月13日（共5个工作日）

公示期间，如有异议，请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向组织人事处、纪检监察室反映情况。反映情况须客观真实，以部门、二级学院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需加盖部门公章，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应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。

受理部门及联系电话：

组织人事处：0935-6975156 13830501168

纪检监察室：18793505719

电子邮箱：wwoczrsc@163.com

